

证券代码：002591 证券简称：恒大高新 公告编号：2018-018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7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7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总收入 | 253,091,488.55 | 147,575,260.39 | 71.50% |
| 营业利润 | -18,745,874.26 | 2,600,076.77 | -820.97% |
| 利润总额 | 3,859,547.71 | 8,950,696.98 | -56.8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4,599,176.61 | 14,121,569.28 | 3.38% |
| 基本每股收益 | 0.0508 | 0.0542 | -6.27%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33% | 2.00% | -0.67% |
| | 本报告期末 | 本报告期初 | 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1,506,039,771.59 | 922,948,350.33 | 63.1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1,293,961,379.23 | 708,312,638.99 | 82.68% |
| 股本 | 306,616,909.00 | 260,507,000.00 | 17.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4.22 | 2.72 | 55.15% |

注：上述数据为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1、整体经营情况与财务状况**

2017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53,091,488.55元，较上年同期上升71.50%；营业利润-18,745,874.26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20.97%；利润总额3,859,547.7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6.8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99,176.61 元，较上年同期上升 3.38%。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1,506,039,771.59 元，较年初上升 63.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293,961,379.23 元，较年初增加 82.68%。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为：（1）公司本报告期完成武汉飞游 100% 股权、长沙聚丰 100% 股权的收购，上述两家互联网公司武汉飞游、长沙聚丰所从事业务（现为公司主业之一）本年度业绩较预期有所提升，合并报表后对上市公司业绩产生积极影响；（2）处置部分资产所取得的收益及没收的违约金计入当期损益；（3）部分应收款项由于账龄延长，按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影响了公司业绩。

上表中项目增减幅度达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项目名称 | 增减幅度 | 原因说明 |
|-----------------|----------|---|
| 营业收入 | 71.50% | 公司本报告期收购两家互联网公司武汉飞游、长沙聚丰收入并表及子公司恒大声学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所致。 |
| 营业利润 | -820.97% | 上年同期公司转让子公司股权产生了收益，造成同比影响较大；本报告期公司部分应收款项由于账龄延长，按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比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影响了公司业绩。 |
| 利润总额 | -56.88% | 由于本报告期营业利润影响以及处置部分资产所取得的收益和没收的违约金计入营业外收入导致 |
| 总资产 | 63.18% | 公司本报告期收购两家互联网公司武汉飞游及长沙聚丰，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82.68% | 公司本报告期收购两家互联网公司武汉飞游及长沙聚丰，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55.15% | 公司本报告期收购两家互联网公司武汉飞游及长沙聚丰，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致。 |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在 2018 年 1 月 31 日披露的《恒大高新：2017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中对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为：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 1,200 万元至 1,800 万元。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业绩预计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 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恒大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三日